

(上接C1版)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朱春华	董事长
施惠庆	副董事长
朱春华	总经理
朱春华	副总经理
朱春华	财务总监
朱春华	董事会秘书

一、发行人概况
苏州珂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uzhou Ki-Hingwa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5,160 万元
朱春华
2012年3月15日
2018年4月27日
昆山市千灯镇龙腾路1号5号厂房
215300
0512-57688197
0512-36603738
http://www.sz-kihingwa.com
sz-kihingwa.com
苏州工业园区
0512-57688197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方式
公司系由苏州珂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朱春华、施惠庆、嘉翔投资和壹翔投资作为发起人,以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公司账面净资产147,267.2144万元为基础,按照1:0.347767的比例折合股本51,200.0000元,其余96,067.2144元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2018年4月8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苏州珂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在苏州工业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了工商登记,并出具了《苏州珂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8]第31-0005号)。

2018年4月27日,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向发行人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83592501721R的《营业执照》。

(二)发起人出资方式
公司系由苏州珂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珂玛有限的全部资产、负债和权益由珂玛系在此公司,主要资产、经营业务及场所不因此发生变化;公司由珂玛有限全部资产、负债和权益由珂玛系在此公司,主要资产、经营业务及场所不因此发生变化;公司由珂玛有限全部资产、负债和权益由珂玛系在此公司,主要资产、经营业务及场所不因此发生变化。

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主营业务
本次发行前,公司主营业务为功能性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

(二)本次发行前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请参见“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承诺事项”之“(一)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股份减持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朱春华	25,000,000	48.95%
2	施惠庆	22,900,000	44.38%
3	嘉翔投资	1,500,000	2.91%
4	壹翔投资	1,370,000	2.66%
5	郭树彬	830,000	1.61%
合计		51,600,000	100.00%

(四)发行人的发起人、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除朱春华和施惠庆为一致行动人外,公司各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功能性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

(二)本次发行前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请参见“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承诺事项”之“(一)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股份减持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朱春华	25,000,000	48.95%
2	施惠庆	22,900,000	44.38%
3	嘉翔投资	1,500,000	2.91%
4	壹翔投资	1,370,000	2.66%
5	郭树彬	830,000	1.61%
合计		51,600,000	100.00%

(四)发行人的发起人、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除朱春华和施惠庆为一致行动人外,公司各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功能性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

(二)本次发行前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请参见“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承诺事项”之“(一)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股份减持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朱春华	25,000,000	48.95%
2	施惠庆	22,900,000	44.38%
3	嘉翔投资	1,500,000	2.91%
4	壹翔投资	1,370,000	2.66%
5	郭树彬	830,000	1.61%
合计		51,600,000	100.00%

(四)发行人的发起人、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除朱春华和施惠庆为一致行动人外,公司各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功能性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

(二)本次发行前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请参见“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承诺事项”之“(一)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股份减持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朱春华	25,000,000	48.95%
2	施惠庆	22,900,000	44.38%
3	嘉翔投资	1,500,000	2.91%
4	壹翔投资	1,370,000	2.66%
5	郭树彬	830,000	1.61%
合计		51,600,000	100.00%

(四)发行人的发起人、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除朱春华和施惠庆为一致行动人外,公司各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功能性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

(二)本次发行前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请参见“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承诺事项”之“(一)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股份减持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朱春华	25,000,000	48.95%
2	施惠庆	22,900,000	44.38%
3	嘉翔投资	1,500,000	2.91%
4	壹翔投资	1,370,000	2.66%
5	郭树彬	830,000	1.61%
合计		51,600,000	100.00%

(四)发行人的发起人、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除朱春华和施惠庆为一致行动人外,公司各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功能性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

(二)本次发行前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请参见“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承诺事项”之“(一)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股份减持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朱春华	25,000,000	48.95%
2	施惠庆	22,900,000	44.38%
3	嘉翔投资	1,500,000	2.91%
4	壹翔投资	1,370,000	2.66%
5	郭树彬	830,000	1.61%
合计		51,600,000	100.00%

(四)发行人的发起人、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除朱春华和施惠庆为一致行动人外,公司各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功能性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

(二)本次发行前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请参见“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承诺事项”之“(一)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股份减持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朱春华	25,000,000	48.95%
2	施惠庆	22,900,000	44.38%
3	嘉翔投资	1,500,000	2.91%
4	壹翔投资	1,370,000	2.66%
5	郭树彬	830,000	1.61%
合计		51,600,000	100.00%

(四)发行人的发起人、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除朱春华和施惠庆为一致行动人外,公司各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功能性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

(二)本次发行前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请参见“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承诺事项”之“(一)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股份减持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朱春华	25,000,000	48.95%
2	施惠庆	22,900,000	44.38%
3	嘉翔投资	1,500,000	2.91%
4	壹翔投资	1,370,000	2.66%
5	郭树彬	830,000	1.61%
合计		51,600,000	100.00%

(四)发行人的发起人、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除朱春华和施惠庆为一致行动人外,公司各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功能性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

(二)本次发行前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请参见“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承诺事项”之“(一)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股份减持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朱春华	25,000,000	48.95%
2	施惠庆	22,900,000	44.38%
3	嘉翔投资	1,500,000	2.91%
4	壹翔投资	1,370,000	2.66%
5	郭树彬	830,000	1.61%
合计		51,600,000	100.00%

(四)发行人的发起人、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除朱春华和施惠庆为一致行动人外,公司各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功能性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

(二)本次发行前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请参见“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承诺事项”之“(一)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股份减持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朱春华	25,000,000	48.95%
2	施惠庆	22,900,000	44.38%
3	嘉翔投资	1,500,000	2.91%
4	壹翔投资	1,370,000	2.66%
5	郭树彬	830,000	1.61%
合计		51,600,000	100.00%

(四)发行人的发起人、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除朱春华和施惠庆为一致行动人外,公司各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功能性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

(二)本次发行前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请参见“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承诺事项”之“(一)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股份减持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朱春华	25,000,000	48.95%
2	施惠庆	22,900,000	44.38%
3	嘉翔投资	1,500,000	2.91%
4	壹翔投资	1,370,000	2.66%
5	郭树彬	830,000	1.61%
合计		51,600,000	100.00%

(四)发行人的发起人、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除朱春华和施惠庆为一致行动人外,公司各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功能性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

(二)本次发行前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请参见“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承诺事项”之“(一)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股份减持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朱春华	25,000,000	48.95%
2	施惠庆	22,900,000	44.38%
3	嘉翔投资	1,500,000	2.91%
4	壹翔投资	1,370,000	2.66%
5	郭树彬	830,000	1.61%
合计		51,600,000	100.00%

(四)发行人的发起人、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除朱春华和施惠庆为一致行动人外,公司各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功能性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主要产品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

(二)本次发行前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请参见“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承诺事项”之“(一)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股份减持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所出具的情况说明),同意裕正科技公司继续使用红线退让面积2,829.3平方米的土地及其地上附着的房屋建筑(门卫室等),不会因此要求裕正科技予以拆除、搬遷或者对其进行处罚。广德市自然资源局规划局和广德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均出具相关证明,确认裕正科技报告期内未因违反城市管理、规划或建筑相关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形;(4)公司实际控制人朱春华、施惠庆对上述建筑物作出承诺,若上述建筑物被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强制拆除,限期拆除或因公司受到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等致使公司遭受损失的,其将及时、无条件足额赔偿公司上述损失,以及在承担上述款项和费用后将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综上,公司及其子公司因该等瑕疵受到处罚的风险较小,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综上所述,虽然裕正科技存在使用红线退让面积土地的情形,公司及裕正科技厂区内存在少量有违性质的建筑物或构筑物,但该等土地或房产均不涉及主要生产场所,且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实际控制人已对违建建筑拆除的风险和损失作出全额赔偿的承诺,公司及子公司因该等瑕疵受到处罚的风险较小,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除此之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取得及使用土地符合《土地管理法》等相关规定,已依法办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及子公司取得的产权证证书合法有效,产权证所载有关房产系合法建筑。

3. 房屋租赁合同
(1)截至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租赁第三方房屋情况如下:

承租人	出租人	地点	租赁面积	租金	用途	租赁期限	租赁面积(m2)
珂玛科技	苏州工业园区工业园区管委会	苏州工业园区工业园区管委会	2021年10月24日-2028年	33,226.60元/月	办公	2021年10月24日-2028年	215.33m2

(2)截至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对第三方租赁房屋的情况
2022年1月6日,公司与公司房屋原承租方上海竣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昆山苏一晟极翔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约定各方于2021年10月31日提前终止《厂房租赁合同》。

(3)报告期内,发行人既承租房屋又向第三方租赁房屋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苏州工业园区工业园区管委会开发公司承租房屋地址位于苏州市区,主要系为了便于公司业务联络与沟通,且租赁面积较大,未来将根据需求安排少量行政办公人员在此办公,主要系为生产经营及办公场所不会因此发生变化;公司向第三方出租的房屋系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工业园区管委会的第四号厂房,主要用于工业生产,与公司自用厂房之间不存在物理隔离,且出租房屋主要系为公司外出租收取相应租金。

2022年1月6日,发行人已与承租方签署协议,约定各方于2021年10月31日提前终止《厂房租赁合同》,上述出租方及承租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内向第三方承租的房屋与自身对外出租的房屋在地点、用途方面均存在较大差异,无法互相替代,因此公司既承租房屋又向第三方租赁房屋具有合理性。

(二)主要租赁房产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3宗土地使用权,且已取得相应的权属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权利人	证书号	位置	面积(m2)	用途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是否抵押
珂玛科技	苏(2018)昆山市不动产权第0115294号	昆山市千灯镇龙腾路1号	33,226.60	工业用地	出让	2035/3/14	否
裕正科技	苏(2020)昆山市不动产权第0001429号	昆山市千灯镇龙腾路1号	21,836.70	工业用地	出让	2068/1/1	否
珂玛科技	苏(2022)昆山市不动产权第0027479号	昆山市千灯镇龙腾路129号	142.38	城镇住宅用地	出让	2017/12/27	否

上述第1宗土地使用权系公司于2013年以出让方式取得。2013年4月,公司与昆山市土地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受让坐落于千灯镇龙腾路东侧,面积为33,226.60平方米,用途为工业用地的昆山市千灯镇[2013]第0115294号土地使用权,公司于2013年4月18日缴纳完土地出让金及相关税费。2018年11月11日,公司取得苏(2018)昆山市不动产权第0115294号《不动产权证书》。公司目前取得该宗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所载的土地面积及使用用途与土地证、公司取得及使用用途与土地证等相关规定,已依法办理必要的审批程序。

上述第2宗土地使用权系裕正科技于2018年以出让方式取得。2018年2月11日及2018年3月12日,裕正科技与德国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受让位于广德市开发区2017-116号用地,土地面积为2017年135号用地,面积为24,665.00平方米,用途为工业用地的宗地使用。裕正科技于2018年2月29日缴纳土地出让金及相关税费。2020年7月30日,裕正科技取得苏(2020)广德市不动产权第0008149号《不动产权证书》。因该证面积与土地证记载面积存在差异,红线退让面积共计2,829.3平方米。2021年5月,广德市开发区自然资源局规划所出具《情况说明》,同意裕正科技继续使用红线退让面积2,829.3平方米的土地及其地上附着的房屋建筑(门卫室等),不会因此要求裕正科技予以拆除、搬遷或者对其进行处罚。广德市自然资源局规划局和广德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均出具相关证明,确认裕正科技报告期内未因违反城市管理、规划或建筑相关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形。因此,裕正科技因使用红线退让面积土地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较小,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除前述情形外,裕正科技取得及使用宗地符合《土地管理法》等相关规定,已依法办理必要的审批程序。

上述第3宗土地使用权系公司于2022年5月取得。2022年5月14日,公司与昆山市土地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受让坐落于昆山市千灯镇龙腾路129号,建筑面积为229.72平方米,土地面积为142.38平方米,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的房屋,成交总价为450万元。公司于2022年5月19日支付完毕上述购地款。2022年5月26日,公司取得苏(2022)昆山市不动产权第0027479号的《不动产权证书》。公司均系按照前述不动产权证书所载的土地面积及使用用途宗地土地,公司取得及使用用途宗地按照相关规定,已依法办理必要的审批程序。

2. 专利、商标和知名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已取得发明专利14项、实用新型专利53项,共67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权利人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1	201901196903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发明专利	2020/4/2	授权
2	201901487226	自动化材料加工工艺	珂玛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6	授权
3	20181157272X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2/24	授权
4	201910153801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发明专利	2019/3/1	授权
5	201910176690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发明专利	2019/3/26	授权
6	201910784173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发明专利	2019/7/25	授权
7	201811206396X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17	授权
8	201720647138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17/6/6	授权
9	201720647474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17/6/6	授权
10	20172064761X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17/6/6	授权
11	201720646603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17/6/6	授权
12	201720648389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17/6/6	授权
13	201720648816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17/6/6	授权
14	201720649614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17/6/6	授权
15	201720657046X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17/6/6	授权
16	201720648934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17/6/6	授权
17	201720648658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17/6/6	授权
18	201720674315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17/6/6	授权
19	201720648074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17/6/6	授权
20	201720647879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17/6/6	授权
21	201720648114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17/6/6	授权
22	201720647120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17/6/6	授权
23	201820668609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19/5/9	授权
24	201820669492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19/5/9	授权
25	201820669549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19/5/9	授权
26	201820669677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19/5/9	授权
27	201820669733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19/5/9	授权
28	201920782083	一种带有R角BEZEL-SHEET前盖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19/5/28	授权
29	202020951807	一种环保型可降解材料加工装置	珂玛科技	实用新型	2020/9/24	授权</